芷江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0年度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芷财绩〔2021〕1号）文件精神，我局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1、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区域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政策，起草我县国内外贸易、招商引资、承接产业转移、对外援助、对外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地方性法规及规章草案、政策措施和实施办法，研究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和流通体制改革并提出建议。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促进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中小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二）拟订全县国内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拟订规范市场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三）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成品油）流通管理的责任，监测分析重要消费品的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重要消费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肉类、边销茶、小包装食品等）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四）贯彻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拟订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商品的进出口，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

（五）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服务外包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贯彻执行我国多双边（含区域、自由贸易区）经贸合作战略和政策，推进我县与其他国家（地区）的经贸往来与投资贸易合作；牵头承担全县商务领域涉及世界贸易组织事务的相关工作，负责对外经济贸易协调工作； 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协助开展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

（六）指导和管理全县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和承接产业转移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招商引资和承接产业转移政策；依权限办理全县外商投资企业的审批和备案；指导县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有关工作。

（七）拟订并组织实施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拟订县内人员出境就业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拟订境外投资的管理办法和具体政策，指导县内企业对外投资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按程序报批。

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援助政策和方案，协调管理全县承担的对外援助项目；协调管理多双边对我县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的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贯彻执行国家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经贸规划、政策，指导我县对港、澳、台地区贸易和经贸合作活动，协调港、澳、台商投资管理工作;承担会展业促进与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全县对外开放口岸的规划、申报及有关审批工作；协调管理全县口岸工作，推动建立大通关机制。

（八）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拟订全县科技发展、引进国外及国内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全县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全县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统筹推进创新型城市建设。

（九）牵头建立统一的县级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督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县级科技财政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

（十）拟订全县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县级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监督实施，牵头组织县重点实验室等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十一）编制县级重大科技项目计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牵头县级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科技金融结合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园区建设；负责科学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全县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县科技保密工作。

（十二）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和区域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指导相关部门和地方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负责引进国外和国内智力工作；拟订全县重点引进国外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国外和国内顶尖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国内外专家联系服务机制。

（十三）拟订出国（境）培训总体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县科学技术奖的推荐申报工作；负责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推荐申报工作。

（十四）拟定全县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和信息化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确定发展的重点布局和优先领域，协调工业经济发展、信息化普及工作。

（十五）负责全县工业经济运行调度，编制并组织实施工业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监测分析全县工业经济运行态势，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指导工业企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十六）贯彻落实国家产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优化产业结构地方配套政策，提出重点行业、重点产品的结构调整方案，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指导全县工业经济结构调整；负责提出国家、省、市对口部门和本县用于工业和信息化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建议；会同财政部门，负责全县工业引导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组织实施全县工业落后生产能力的淘汰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在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优惠政策的同时，拟定全县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负责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有关重大问题。

（十八）负责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管理，编制并组织实施技术改造投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按县有关规定申报、核准、备案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有关政策。

（十九）认真贯彻国家、省、市政府有关墙材革新与建筑节能法律、法规、和政策，切实加强新型墙材发展和绿色节能建筑推广工作，依法征收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

（二十）负责电力行政执法工作；编制、审定年度发电、用电计划、监测分析电力运行情况，平衡电力资源；协调处理电力经济运行和电网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规范电力市场秩序。

（二十一）负责全县工业、信息产业系统工作人员及企业管理专业技术人员的素质培训工作。负责牵头县工业园、科技产业园绩效考核的组织实施。统筹推进全县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指导协调电子政务、电子商务发展，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承担相关信息安全管理的责任，负责协调维护全县信息安全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的重要信息系统和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工作，协调处理信息安全重大事件。

（二十二）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人员情况：**县经信科技和商务粮食局核定全额行政编制14名，全额事业编制11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3名，纪检组长1名，总经济师或总工程师1名;股(室)领导职数9名(可兼职)，机关后勤服务全额拨款事业编制2名。

县经信科技和商务粮食局设9个内设机构即：（一）办公室，(二)行政审批与综合法规股，(三)市场运行与商务服务业股，(四)对外贸易股,(五)农村与社会发展科技股,(六)高新技术发展与产业化股,(七)经济运行股,(八)节能和资源利用股(九)中小企业发展促进股。

3、部门整体支出涉及范围：在职人员工资、局机关日常公用支出、项目资金

二、部门整体支出相关情况

2020年局本级整体支出1713.9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820.56万元，公用支出198.93万元，项目支出50.75万元，资本性支出228.5万元。资本性支出（基础建设）299.94万元、对企业补助115.2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科技三项经费、经信科技专项业务开展等专项业务工作支出。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全年支出1663.2万元，其中工资及福利支出576.4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98.93万元。其中：办公费26.93万元，印刷费0.85万元，电费2.28万元，邮电费1.59万元，租赁费9.5万元，差旅费22.44万元，工会经费14.4万元，福利费1.39万元，其他交通费27.24万元，会议费5.18万元，培训费17万元，劳务费29.9万元，委托业务费18.59万元，公务接待费5.3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6.27万元。对个人及家庭的补助244.15万元。资本性支出228.5万元。资本性支出（基础建设）299.94万元、对企业补助115.27万元。

（二）专项支出情况

科技三项经费15.75万元，主要用于培育高新技术产业、引进农业新技术、举办科技培训讲座；经信科技专项业务费35万元，主要用于工业发展、招商引资、外经外贸、社零、国内外贸易等工作。

1. 部门专项资金管理及实施情况

2020年我局按照《芷江县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同时结合工作实际，严格实行“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作”。同时，加强专项资金使用过程的控制和追踪，深入推进专项资金申请和使用的监督。对开展重大的相关业务活动以及超过1万元以上资金的使用需经过局领导班子会研究通过后，方可实施。严禁相关业务部门套取专项资金，设置账外账、“小金库”。不得滞留、截留挤占和挪用专项资金。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本年会议费用5.18万元，

（五）培训费支出情况：2020年培训费支出17万元，同比上年24.69万元减少7.69万元，主要原因是有效压减，厉行节约。

（六）楼堂倌所控制情况：2020年无楼堂倌所建设。

（七）2020年公务接待费全年财政控制数30万元，实际支出5.39万元。较2019年同期9.8万元相比减少3.61万元，减少36.84%。主要原因是有效压减，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财政控制数5万元，实际支出0.9万元，较2019年0.41万元同期相比增加0.49万元，增加219.51%。主要是公车进行了改革，我单位未留车辆，费用是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租车费用。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把关。

（八）严格控制公务人员出国人数和次数，审批手续规范完整。2020年未产生出国费用。

三、资产管理情况

2020年固定资产总额为339.4万元。无单位资产5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我局对单位确实需要采购的办公用品经局长审批同意后由局办公室通过电子卖场负责采购。在采购过程中必须在财政局规定的采购点进行采购。对资产的处置按照财政有关规定处置程序进行处置。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通过自评打分为97分，主要体现在以下工作方面：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局根据2020年工作计划的要求，结合党的“两学一做”教育活动，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为推进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各项工作进展，取得了新的成就，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 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100%；“三公”经费预算总额较上年有所减少。

2. 预算执行比较到位。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预算完成率达到100%，全年无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全年没有新建楼堂馆所。

3. 预算管理较为理想。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三公”经费有效压减，厉行节约初见成效，较预算节约82%。。

（1）对于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凡单位购买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政府采购执行率达到100%。

（2）管理制度健全。我们严格预算管理，切实按照市委出台的五项管理制度要求，坚持执行财经和财务制度，修改完善了《机关财务管理规定》《财产管理规定》《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管理规定》《公务车辆管理办法》《会计核算制度》《厉行节约规定》等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了财政预算资金审批手续和拨付程序、机关行政经费审批手续和报销程序，加强了财务管理，规范了收支行为，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3）资金使用管理逐步加强。单位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费用开支有标准、有预算。所有支出均通过我单位财政直接支付方式办理，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4）部门预算收支严格按年初部门预算方案执行，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公开。

（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020年，在县委和正确领导下，通过全局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我局圆满完成工业、招商引资工作、外经外贸、科技等上级安排的各项工作任务。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1、工业运行。截止2020年1-10月我县完成新增规模企业6家，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达到3.5%，位居全市第5。

2、招商引资工作。2020年，全县1-10月目前签约合同项目17个，新引进省外境内项目10个，民营五百强二个，合同引进资金40亿元。省外境内实际到位资金为193422亿元，完成全年任务96.71%，较去年同比增长158.8%。

2020年，全县1-10月固定资产投资694692万元，产业投资额441160万元，产业投资占比63.5%，产业投资增速97.8%。技改投资145441万元，同比增速337.2%，技改占产业投资占比33%。高新技术投资143191万元，增速111.5%，高新占产业占比32.5%。

3、全年R&D经费投入2.78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的127.5%。

4、技术创新。已上报高新技术企业5家，完成全年任务的166.67%。

5、国内贸易。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0893万元，比上年下降2.4%。按经营地分，城镇零售额205646万元，下降1.2%；乡村零售额95247万元，下降5.0%。按行业分，批发和零售业零售额20324万元，下降3.4%；住宿营业额4056万元，下降13.7%；餐饮业收入额29425万元，下降3.2%。

全县引进境内市外项目数21个，实际到位资金23.9亿元，技术合同成交金额0.22亿元。

6、外经外贸工作。2020年我县共有外贸备案登记企业9家，今年全县新增外贸备案企业4家；市局下达进出口目标任务为500万美元。全年实际完成进出口总额59.3万美元，完成市里下达任务的11.86%，相比去年同比增长2865%。

（三）工作开展情况

**一、工业经济方面**

1. 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增长7.8%。
2. 截止2020年1-10月我县完成新增规模企业6家，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达到3.5%，位居全市第5。预计全年可新增规模企业7家，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达到8%左右。

**二、招商引资方面**

**1、2020年，全县1-10月目前签约合同项目17个，新引进省外境内项目10个，民营五百强二个，合同引进资金40亿元。**省外境内实际到位资金为193422亿元，完成全年任务96.71%，较去年同比增长158.8%，较2015年同比增长245%，其中，完成本年度利用境外资金约381万美元。

2020年规模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芷江有8家企业通过怀化市评审，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投资总额4754.18万元，通过怀化市评审的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投资总额4557万元。

2020年，全县1-10月固定资产投资694692万元，产业投资额441160万元，产业投资占比63.5%，产业投资增速97.8%。技改投资145441万元，同比增速337.2%，技改占产业投资占比33%。高新技术投资143191万元，增速111.5%，高新占产业占比32.5%。

**2、本年度已签约重点招商项目。**

2020年3月，深圳耀兴阳实业有限公司在怀化市2020年怀化国家广告产业园揭牌活动上与芷江县工业集中区签约LCD液晶显示屏制造项目。

2020年5月，东莞市有励电子有限公司在怀化市2020年夺取“战疫情、抓发展”双胜利活动上与芷江县工业集中区签约项目签约电子元器件生产项目。

怀化东庆科技有限公司已与芷江工业集中区签约东庆科技生产经营项目，目前已正常开工投产。

上海红星美凯龙实业有限公司已与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约芷江城西综合体项目，目前已完成土地清表，正在准备进入下一步程序。

上海东方希望畜牧有限公司已与芷江县农业农村局签约现代化生猪养殖循环产业基地项目，目前项目正在推进。

星火绿农（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与芷江县农业园签约两岸精致农业示范园项目，目前项目正在推进。

汕头市金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与芷江县工业集中区签约工业园光伏发电项目，项目已正常开工投产。

深圳市勤创嘉科技有限公司已与芷江县工业集中区签约液晶模块研发生产项目，项目已正常开工投产。

2020年10月23日，湖南合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与芷江县人民政府签约中科高科技项目孵化中心项目，该项目正在顺利推进。

2020年10月26日，晶品电线科技有限公司已与芷江县工业集中区签约东莞峰祥塑胶电子项目，该项目正在顺利推进。

**3、本年度正谈重点招商项目。**

已与东莞市安德丰电池有限公司商讨锂电池生产项目，将落户芷江工业集中区，目前该项目基本谈妥，即将签约。

已与怀化顺同劳务分包有限公司商讨总部经济协议项目，将落户芷江县内，目前该项目基本谈妥，即将签约。

已与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商讨120MW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框架协议，将落户芷江县内，目前该项目基本谈妥，即将签约。

**4、本年度参与的招商活动。**

2020年8月28日华晨电子召开2周年庆典，并通过该企业庆典开启“以商招商”的招商会。

2020年11月19日，“百企芷江行”活动将在芷江县内进行，将邀请多达百家企业入芷，进行芷江招商宣传活动。

2020年11月22日，参与2020年武陵山（怀化）国际健康产业博览会暨第二届怀商大会活动，组织企业签约。

2020年正向科技正式的开业仪式时，将通过该企业庆典开启“以商招商”的招商会。

**5、全方位打造招商平台。**

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先后加入了政府门户网站QQ群、县委宣传部“天下芷江”QQ群和微信群，关注“天下芷江1945”微信公众号，与湖南省商务公众信息网、怀化商务之窗、怀化市招商引资信息网、芷江红网等网站建立长期联系，定时发布招商引资信息和动态。加入怀化市新推“网络招商云平台”以及深圳芷江商会和广东省芷江商会平台和“芷江人”微信平台，广泛宣传我县县情、投资环境，发布招商信息。截止目前，共发布招商信息及动态百余条，有效的扩大了招商引资工作平台。

为了营造深厚氛围，目前已经在高速公路两侧、出口等地设立招商引资宣传牌，并在南门口、河西农贸市场十字路口、三里坪转盘等地LED屏播滚动放招商引资视频宣传内容。

1－10月，据不完全统计，来我县考察洽谈的客商70余批次约600多人。如：湖北天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湘潭圣立宇置业有限公司、湖南碧兴环保有限公司、深圳中科萌小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深圳启源文化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南松恒低碳建筑有限公司、中科院产业转化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中航国际工程公司湖南公司、湖南佳慧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湘潭市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合喆大数据有限公司、君旗酒业有限公司等。

1. **因地制宜，出台新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招商引资宣传手册、招商引资政策汇编。**为进一步扩大招商引资，优化我县招商引资环境，推介招商引资项目，提升招商引资项目品质，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指导支持下，根据《怀化市积极推进招商引资若干规定》，联合财政局、税务局、住建局、发改局等各局各部门，出台《芷江县人民政府关于积极推进招商引资暂行规定》与《中共芷江侗族自治县委员会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规范招商引资工作流程的意见》。且我局联合县规划局、县工业集中区、县旅发中心、县城投公司、县农业园区等部门正在重新规划、设计和制作《芷江侗族自治县招商引资宣传手册》、《芷江侗族自治县招商引资政策汇编》。
2. **领导带队，上门招商。**2020年8月3日至5日，我县由县人民政府副县长白云带队到益阳市南县考察湖南合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南县经开区合作运营模式，并成功于10月23日签约成功，项目总投资6个亿。

2020年10月26日，我县由县委书记龚红果带队到广东东莞市考察晶品电线科技有限公司，当天芷江工业园成功与东莞峰祥塑胶电子厂成功签约。

**三、中小企业方面**

1、逐步形成了产业为主，其它产业为辅的发展格局。2020年全县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34.2%，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32.3%。

2、全面复工复产44家，复工未复产2家，复产率96%；企业员工到岗率94%；全县企业产能恢复率约80%。

3、电子信息产业的企业发展迅猛，目前共进驻企业18家，其中电子信息企业就有8家，另有3家电子企业正在筹建当中，今年下半年正式投产。这一批多是承接沿海产业转移招商到芷江的，拥有产品的自主研发能力，管理先进，发展前景良好。

4、按照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近3个月我县为芷江华兴油业等4家小巨人企业申报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140万元。

5、按照第一届“怀化市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和中小企业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活动通知，我县推荐芷江华兴油业有限公司、湖南康瑞涂料科技有限公司参加“专精特新”企业评选；推荐杨小英、周云飞参加“民营企业家”评选；推荐杨范龙、杨银参加创新创业企业家评选。

6、按照湖南省、怀化市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破零倍增”三年行动计划要求，我县培育两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湖南芷江正向科技有限公司、湖南源塑塑管有限公司），参加怀化市破零倍增企业培训，引导企业争取2020年实现发明专利零的突破。

**四、外经外贸方面**

**1、2020年我县共有外贸备案登记企业9家，今年全县新增外贸备案企业4家；市局下达进出口目标任务为500万美元。全年**实际完成进出口总额59.3万美元，完成市里下达任务的11.86%，相比去年同比增长2865%。

**2、不断培育外贸出口主体，外贸出口备案企业逐年增加。**今年我县新增 4家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企业。截止目前，我县对外贸易备案登记企业达到 9家。

**3、对现有出口企业加大服务力度，指导帮助潜力企业做好出口前的准备工作，同时积极为外贸企业排忧解难。**疫情期间，积极提供额温枪、口罩等防疫物资。为完成全年任务，我们经常、多次到外贸企业调研，进行政策宣传，并及时了解情况，帮助企业协调解决在生产经营和出口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特别是华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物流和海关出口的问题上，我局多次和物流企业、海关等部门沟通。对有潜力的出口企业，我们一是积极上门宣传政策，二是抓住一切机遇给企业宣传政策，鼓励企业迈出国门，为帮助企业更好了解国家有关外经贸发展的政策，指导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扩大我县的外贸出口。在外贸企业（湖南玖星工业微波设备有限公司医护用品厂）办理出口各项登记手续期间，我们做到对企业进行全程跟踪服务和指导，积极帮助企业联系和协调，使企业缩短了登记时间，节省了人力、财力。

**4、采取有力措施，推动企业开拓国际市场宣传、组织企业参加各类展览会，利用展会平台宣传推介企业产品，广接订单，不断开拓新兴市场。**同时今年已经出台外贸进出口奖励政策（鼓励企业拓展进出口贸易业，企业自营出口每1美元奖励0.02元人民币，自营进口每1美元奖励0.01元人民币）。

**5、积极争取外贸项目资金，促进外贸工作健康发展。**为有效推动我县外经贸工作的发展，我局积极做好企业项目申报工作。

**6、为更好的掌握外经贸工作最新动态，了解新的政策举措，加强了与上级商务部门的联系。**及时贯彻落实上级商务部门的文件精神和要求。

**五、科技投入方面**

**1、培育高新技术产业，推动企业创新发展。**对照申报条件，邀请省有关专家,积极组织湖南铭艺雕塑艺术有限公司、杨家将茶油公司、湖南和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10家企业成功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组织湖南康瑞涂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南芷江和翔鸭业有限公司、芷江华兴油业有限公司、怀化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4家企业重新成功申报高新技术企业。通过努力，我县已有14家被国家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另有怀化华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正在认定中。同时，我县于2018年底在25家企业中初步建立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科技创新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申报科技计划项目，助推企业不断成长。**近几年来我县科技部门根据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要求，适时组织企业积极申报科技项目和抓紧跟踪立项。主要情况是：为芷江侗族自治县宏源优质桃类专业合作社申报的《南方桃主干形栽培提质增效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项目获批立项资金40万元。在2019年怀化市人才助力脱贫攻坚专项项目申报中，为芷江富农甜茶公司申报了《芷江甜茶新品种选育与栽培示范》；为怀化市葛老哥农业有限责任公司芷江分公司申报了《怀化特色柚类资源的杂交育种及高效栽培技术研究》；为芷江大枫树生态养殖有限公司申报《湘西黄牛饲养与疾病防治技术推广示范》，以上3个项目，共获项目资金37万元。积极为湖南海珊水产养殖有限公司申报2018年度省级专项《海产品淡水养殖（南美白对虾为主）技术与扶贫项目》，获批资金50万元，该公司已建成3000平方米的恒温室内工厂化养殖基地，包括办公室、实验室、监控室、培训室在内的办公区以及500平方米的新品种研发车间，制定出南美白对虾室内工厂化淡水养殖规程；为湖南芷江和翔鸭业有限公司申报《芷江鸭绿色养殖与加工技术研究与示范项目》，获批资金50万元，通过本项目的研究与示范，建立了芷江鸭从鸭雏到成品鸭、从屠宰到成品的全产业链质量安全控制指标，建立了全程溯源技术体系，实现了芷江鸭的绿色养殖与加工技术，保证了芷江鸭肉制品质量，提商了产品竞争力，同时通过产业扶贫，带动1200多户种养农民脱贫。

**3、加强科技兴农，服务新农村建设不断深入。**近几年我县通过精心组织，严格考核，共选派164名（其中省派60名，市派20名，县派84名）科技人才作为科技特派员，充实到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和农村农业生产的前沿阵地。近几年我县科技特派员共引进农业新技术163项，农业新品种117个，实施科技开发项目96个，建利益共同体32家，形成龙头企业16家，年项目总投资18亿元，实现年利润6235万元；二是促进了农业科技宣传和技术培训上了新台阶。对农民进行科学技术宣传，提高农民科技意识和素质。采取课堂讲授、现场指导、入户交流、视频教育等各种措施，较大程度地提高了农民群众的科技文化水平和生产技能，培育了一大批土专家和科技能人。近年来共举办科技培训、讲座126场次，直接培训农民总人数为35487人次，辐射带动50000余人，发放科普资料35000余份，安置劳动力1500余人，农民人均纯收入5360元，人均收入增长7.5%，促进了农业先进适用技术的推广应用。2020年我县科技服务团因工作成绩得到了上级主管部门的充分肯定，被省科技厅评选为怀化市唯一的优秀科技服务团，给予20万元的2020年省科技创新计划项目奖励。

**六、商贸流通方面**

**1、我县社零各项经济指标大幅下滑，目前社零各项经济指标正逐步回升。**市局下达202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任务56.1亿元，任务增长10%，我县1－9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增长－5.1%，低于全市1－9月平均增幅0.6%，但相比上半年我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增长―7.8%，正逐步回升，预测2020年我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增长5%左右。新增限额以上社零企业任务2家，目前已新增限额以上社零企业5家，新增规模以上商贸服务业1家，目前已新增限额以上社零企业1家。

**2、市场建设方面工作，**“十三五”以来，我县共向省商务厅争取市场建设改造的市场有芷江中心市场、东紫巷紫金城农贸市场、新店坪镇、公坪镇、原大垅乡、原板山乡（后合并到碧涌镇），原杨公庙乡（后合并到土桥镇），原五郎溪乡（后合并到三道坑镇）。

**3、马路市场整治改建方面，**截止今年10月底已改造完工的市场有芷江镇麻缨塘集贸市场，水宽乡农贸市场，牛牯坪乡农贸市场、晓坪乡农贸市场、三道坑镇木叶溪农贸市场等市场。

**4、商贸物流方面，**“十三五”以来我县物流快递业飞速发展，除较早的邮政物流快递外，新增了芷江农易达乡村物流有限公司、芷江五行山河物流有限公司、芷江佳耀物流货运站、芷江富香物流站、安能物流、德邦物流、安利物流芷江站、顺丰快递（圆通快递）、中通快递、圆通快递、申通快递、天天快递、汇通快递、优速快递、全峰快递、国通快递、宅急送、韵达快递、润达快递、百世快递、阿里菜鸟物流、京东物流快递、天猫直营等20多家物流快递公司。大大促进了电子商务、网络购销行业的发展，也促进互联网+及商贸物流业的发展。

“十三五”以来，我县涌现了大批商贸物流基地：如湖南宝龙仓储物流交易中心，芷江农产品电商物流展示交易中心、芷江县学生食材配送中心等等，大大促进了我县商贸物流业发展。

1. **电子商务产业方面，**2016年，我县与阿里巴巴集团签订阿里巴巴农村淘宝项目合作协议，目前我县已建成村级农村淘宝服务站38家，2018年以来，已完成阿里巴巴农村淘宝村淘电商人员培训2000多人次，为普及我县农村电商打下基础， 2018年我县成功申报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目前正在全力实施当中，办公地点在芷江镇畅风坳村芷江农产品电商物流展示交易中心一楼的芷江县域电子商务运营中心，预计今年年底通过中期验收。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加强组织领导，不断提高预决算编制质量，强化预算约束，严格财务管理，健全资金管理制度，规范款项支付，确保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我局自评结论为：优秀。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细化。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有的存在一定偏差。

（2）、资产管理有待加强。固定资产管理不够规范，未严格按照会计制度的规定核算和管理固定资产，实行定期盘点制度；往来清理不及时。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

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的编制；本年预算方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情况。

**(二)规范账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严格按照《会计法》、《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并结合实际情况，完整、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尽可能地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

**(三)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条规定”，建立本单位“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和范围并严格执行。

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四)加强新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

加强新《预算法》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进一步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照标准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并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管理力度和水平。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财政工作水平有待提高。财政工作按部就班，缺乏创新，在精度和深度上欠缺，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尤其是在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方面还需要进一步严格。

2、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二）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条规定”，建立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管理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

（三）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芷江侗族自治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二○二一年七月十八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得分 |
| 指标 |
| 投入 | 13 | 预算配置 |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5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厅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 5 |
|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8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8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7 |
| 过 程 | 61 | 预算执行 | 20 | 预算完成率 | 5 |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100%。 | 5 |
| 预算控制率 | 5 |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 | 5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 | 5 |
| 该指标以2020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 | 5 |
| 该指标以2020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 预算管理 | 4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8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8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6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6 |
| 过 程 | 61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8 |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 |  | 7 |
| 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 |
| 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6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5 |
|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5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5 |
| 产出及效率 | 26 | 职责履行 | 8 |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 8 | 根据绩效办2020年对各部门为民办实事和部门重点工程与重点工作考核分数折算。 |  | 8 |
| 该项得分=（绩效办对应部分考核得分/200）\*8 |
| 履职 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6 | 此两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 3 |
| 社会效益 |  | 3 |
| 12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自评材料评定。 | 6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6 |
| 80%（含）-90%，计4分； |
| 70%（含）-80%，计2分； |
|  |
| 低于70%计0分。 |
|  |  |  |  | 合计 |  |  |  | 9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填报单位: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 **编制数** | | | **2020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34 | | | 39 | | 87.18% | |
| 经费控制情况 | | **2019年决算数** | | | **2020年预算数** | | **2020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 9.88 | | | 35 | | 6.28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 |  | |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 0.41 | | | 5 | | 0.9 | |
| 2、出国经费 | |  | | |  | |  | |
| 3、公务接待 | | 9.47 | | | 30 | | 5.39 | |
| 项目支出： | |  | | |  | | 50.75 | |
| 1、科技三项经费 | | 22.5 | | | 15.75 | | 15.75 | |
| 2、经信科技专项业务费 | | 50 | | | 35 | | 35 | |
| ……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 327.06 | | |  | | 249.68 | |
| 其中：办公经费 | | 132.89 | | |  | | 106.61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 29.37 | | |  | | 24.72 | |
| 会议费、培训费 | | 24.69 | | |  | | 22.18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0年完工项目） | | **批复规模（㎡）** |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 |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 | | | | |